

证券代码：872197

证券简称：ST 宝嘉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山东汉诺宝嘉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1 月 24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魏永强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化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7,392,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1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山东汉诺宝嘉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签订的持续督导协议自 2023 年 10 月 19 日起解除。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公司拟聘请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证券”）承接公司持续督导工作。山西证券对公司的业务、公司治理、财务及自挂牌以来的信息披露情况进行了调查，同意承接公司主办券商工作。

公司拟与山西证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自该协议书生效之日起，由山西证券担任公司的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7,39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的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证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公司需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山东汉诺宝嘉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的报告》，报告对公司与山西证券签订持续

督导协议事宜进行了说明。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7,39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拟聘请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接公司持续督导事项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聘请山西证券承接公司持续督导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批准、签署与本次事项相关的各项协议、合同等重大文件。

（2）申请、提交、修改、补充、报备与本次聘请山西证券承接公司持续督导事项相关的文件或其他材料。

（3）本次聘请山西证券承接公司持续督导事项相关的向全国股转公司或其他监管机构报备或其他相关事项。

（4）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事项有关的其他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7,39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汉诺宝嘉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山东汉诺宝嘉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24 日